



HLCC 2021-WP/232
FAL/78
19/10/21

COVID-19 高级别会议

2021年10月12日至22日，蒙特利尔

简化手续 workflows 关于议程项目 8 的报告草案

所附关于议程项目 8 的报告草案现提交简化手续 workflows 批准，以呈交全会。

议程项目 8： 加强数字数据共享，以促进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和之后的无间隙和非接触式流程

1.1 会议审议了由秘书处提交的 WP/22 号工作文件，该文件介绍了国际民航组织旅行者身份识别方案（TRIP）中的一整套工具，这些工具支持各国加强数字数据共享，促进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和之后的无间隙和非接触式流程。由一国家签发用于前往其他国家的文件中编码的健康和身份数据，可以被所有国家使用相同的模式予以读取和验证。通过使用国际民航组织现有的一套全面工具，以数字方式登记的数据可以实现跨国界的无间隙共享。WP/22 号文件得到了广泛支持。会议注意到疫苗接种证书的全球互操作性对于航空复苏至关重要，因此，支持国际民航组织在国际民航组织旅行者身份识别方案（TRIP）战略下发展数字和非数字能力，同时还注意到在不让任何国家掉队（NCLB）的背景下，实现公平准入。会议注意到在颁发非限制环境可见数字印章（VDS-NC）格式的健康证书方面，采用现有基础设施的好处，但也认识到也可使用一个国家的替代信任锚，例如健康公钥基础设施（PKI）。此外，验证系统要足够灵活。会议着重指出理事会航空复苏工作队（CART）建议 17 的确切措辞，指出欧盟数字 COVID 证书（EU-DCC）是一个已经使用的健康证书的例子。它认为，各种健康证书和 ICAO VDS-NC 规范之间具有互操作性至关重要。此外，应考虑使用交互式预报旅客资料（iAPI）系统，以便旅客在出发前目的地国或过境国已确认可以通关，在此应牢记当局收集健康信息的最佳方式是通过它们自己的健康门户网站，例如数字查找旅客表（PLF）。

1.2 会议审议了由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提交的 WP/105 号工作文件，该文件强调了民航领域为应对 COVID-19 公共卫生紧急情况并从中恢复的 COVID-19 缓解措施的创新、创造性解决方案、灵活性以及新技术和解决方案的快速部署所具有的潜在好处。会议认识到，必须根据国际民航组织附件 9 —《简化手续》，采取各种创新方法交流与旅客健康相关的文件和推动旅客在旅程各个阶段的非接触式流程。会议支持该工作文件，指出技术的发展、非接触式设备的使用、生物识别技术以及采用标准化程序以促进和保障航空运输都非常重要。

1.3 会议审议了由大韩民国提交的 WP/131 号工作文件，该文件向其他成员国和国际民航组织重点介绍了韩国机场公司在大韩民国使用手掌静脉认证生物识别技术的进展情况，建议将 COVID-19 期间提供的具有无接触、隐私、准确和可靠等好处的手掌静脉认证技术作为生物识别技术的一个选项添加到国际民航组织 Doc 9303 号文件 —《机读旅行证件》第 9 部分。虽然可以探索新的生物特征识别形式，但会议指出，将手掌静脉认证纳入 Doc 9303 号文件还需进一步加以评估，这应提交给国际民航组织旅客身份识别方案技术咨询小组（TAG/TRIP）进行更多评估。

1.4 会议审议了由日本提交的 WP/173 号工作文件，该文件强调必须认识到，为了在采取抗击 COVID-19 对策的同时促进顺利恢复通过国际航空的跨境旅行，必须促进相互承认有关旅客健康状况的各种证书以及促进证书签发和接受的数字化，并确保被广泛采用的数字化相关标准的互操作性。会议支持该工作文件，承认在对健康证书的颁发和接受方面，相互承认健康证书和数字系统的全球互操作性的支持下，顺利恢复通过航空的跨境旅行的重要性。

1.5 会议审议了由日本提交的 WP/174 号工作文件，该文件强调，未来所有程序完全可以由人脸识别解决。目前，日本正在实施一项新的登机程序，即 2021 年 7 月在成田国际机场和羽田国际机场启用的“人脸快识”（Face Express）（“单一身份”）系统。当旅客在机场使用“人脸快识”系统时，

他们可以登记自己的脸部图像，用“人脸通行证”通过行李托运站、安检口和登机口，而毋需在机场流程中出示登机牌或护照。这将使传统的登机流程通过非接触式方式变得更加顺畅。会议广泛支持该文件，同时强调相关国际组织、业界和国际民航组织及各工作组之间的合作至关重要。会议注意到非接触式旅客处理流程的好处，但同时承认由于法律数据保护条例，一些国家可能难以实施这些创新。

1.6 会议审议了在泰国附议下由新加坡提交的 WP/175 号工作文件，该文件强调了生物特征识别技术如何通过消除旅客旅行时在机场重复出示旅行证件的必要性，使旅客享有更加非接触式的旅程。会议强调各国、相关国际组织、业界和国际民航组织及各工作组之间的合作至关重要。会议支持该文件，指出生物识别技术在促进非接触式客流方面可以发挥重要作用，但同时认识到相关的人权和数据隐私方面的问题。

1.7 注意到由巴西（WP/228）、中华人民共和国（WPs/148 和 149）和美国（WP/195）提交的信息文件。

1.8 经过讨论，简化手续工作流同意以下各项建议：

建议 8/1 — 加强数字数据共享，以促进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和之后的无间隙和非接触式流程

各国应：

- a) 支持按照世卫组织的建议以数字方式签发健康证明，这些证明应与国际民航组织非限制性环境可见数字印章（VDS-NC）技术报告中的规格互相通用；
- b) 尽可能将过境健康证明的核查纳入其检查系统，以验证非限制性环境可见数字印章；
- c) 采取适当的监管框架，考虑到关于使用旅行健康证明的所有数据保护和隐私要求，并纳入适当的保障措施；
- d) 采取相互承认健康证明的政策，以促进边境的开放；
- e) 签发电子护照的国家考虑重新部署其现有电子机读旅行证件信任框架，确保签发具有非限制性环境可见数字印章的健康证明，同时认识到卫生当局开发公钥基础设施（PKI）系统也是可接受的；
- f) 要求提供健康相关文件的国家考虑开发健康数字平台，让旅客可以申请获得目的地国和过境国批准旅行的通知；
- g) 根据国际民航组织的标准和国际指导，考虑将旅客处理过程数字化，同时虑及本国的需要和国情；
- h) 寻求并促进所有旅客处理工作的全球可互用性，无论是涉及人工或自动程序，亦或是两者的某种组合；

-
- i) 探讨在可行的情况下利用 iAPI 系统，向航空器运营人提供与公共卫生要求有关的信息的回复短信；
 - j) 在国际民航组织的倡导下，为了民用航空的恢复和对未来干扰作出回应，分享所吸取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
 - k) 按照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航空恢复工作队（CART）的机场模块：《2019 年冠状病毒病公共卫生危机期间航空旅行起飞指南》文件中的建议，考虑更多地使用生物特征识别技术进行旅客处理；和
 - l) 分享实施和使用生物特征旅客处理程序的经验，促进更广泛的采用和安全旅行。

— 完 —